

证券代码：871265

证券简称：力天世纪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广东力天世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梅州市梅县区华侨城扶贵东路侨新苑一街25号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经公司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赖敏辉先生主持会议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从召集到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谢梦颖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钟明伟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李日锋因个人缺席，委托董事林紫卿代为表决。

董事张君因个人缺席，委托董事林紫卿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饶志忠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已经广东力天世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饶志忠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董事会董事长候选人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要求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饶志忠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已经广东力天世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聘任饶志忠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总经理候选人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要求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冰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已经广东力天世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聘任王冰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财务负责人候选人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要求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冰女士担任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已经广东力天世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聘任王冰女士担任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信息披露负责人候选人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要求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力天世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力天世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